

TRANS流转单

开立/转让信息		接收信息				付款信息											
开立/转让编号		接收编号	898832148324			开立编号											
开立/转让方		接收方				付款方											
账号		账号				账号											
开户行		开户行				开户行											
纳税人识别号		纳税人识别号				纳税人识别号											
凭证类型						承诺付款日											
币种及金额						十	亿	千	百	十	万	千	百	十	元	角	分
转让日期						开立日期											
备注																	

使用约定:

1. 凭证开立及转让应基于供应链上真实、合法、有效的交易背景，基础商务合同指向的应收账款关系明确、无争议。
2. 凭证开立方、持有方向其供应商支付后，应及时进行登记及账务处理，避免重复支付。
3. 开立方承诺按开立凭证的信息，在约定的时间、无条件地将确定的金额支付至指定账户。
4. 凭证持有方支付至接受方后，转让方、接受方与凭证金额等额的债权债务关系即告消灭，被转让凭证的相应权利由接受方享有，转让方不再享有。
5. 融资申请方应保证向平台提供的全部文件、资料及填写信息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和有效的，并及时更新维护。
6. 电子凭证将清分至最终持有方在平台的绑定金融机构账户。